

弋阳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弋阳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弋阳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2024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弋阳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

明

-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弋阳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弋阳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是县城市管理局下属二级单位，主要职责是：

（一）管理监督我县城市规划、市政工程事业、园林绿化、市容环境卫生。

（二）指导、监督全县城市管理工作，负责包括新划入的城市规划的行政处罚工作。

（三）城市建设和环境保护管理方面建筑施工扬尘污染的行政处罚工作。

（四）市场监督管理方面违规设置户外广告、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的行政处罚工作；

（五）负责全县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人员培训。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弋阳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内设处室10个，包括：大队队部，市容一中队、市容二中队、市容三中队、市容四中队、机动中队、规划一中队、规划二中队、规划三中队、规划四中队。

编制人数小计70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人，全部 补助事业编制人数13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0 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人数57人。实有人数106人，其中：在职人数 95 人，行政在职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13 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0 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人数57人，聘用人员人数 25 人。离休人数 0 人，退休人数 11 人，遗属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302003]弋阳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944.9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2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44.92	卫生健康支出	2.3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922.51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9.09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944.92	本年支出合计	944.92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944.92	支出总计	944.92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填报单位[302003]弋阳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944.92	101.91	843.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2	11.0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2	11.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2	11.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	2.30	
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30	2.3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30	2.3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22.51	79.50	843.01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22.51	79.50	843.01
2120104	城管执法	922.51	79.50	843.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9	9.09	
02	住房改革支出	9.09	9.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9	9.0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02003] 弋阳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944.92	101.91	843.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2	11.0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2	11.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2	11.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	2.30	
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30	2.3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30	2.3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22.51	79.50	843.01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22.51	79.50	843.01
2120104	城管执法	922.51	79.50	843.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9	9.09	
02	住房改革支出	9.09	9.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9	9.0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302003]弋阳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01.91	100.85	1.0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85	100.85	
30101	基本工资	34.24	34.24	
30103	奖金	21.21	21.21	
30107	绩效工资	23.00	23.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02	11.0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0	2.3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09	9.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		1.06
30201	办公费	0.16		0.1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0		0.9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302003]弋阳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302003	弋阳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	17.00				3.50	13.50	13.5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302003]弋阳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科目分类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302003]弋阳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第三部分 弋阳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弋阳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收入预算总额为 944.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86.82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944.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86.82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弋阳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支出预算总额为 944.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86.82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01.9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7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0.8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843.0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70.69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843.01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城乡社区支出 922.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86.8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2.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0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3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00.8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 16.25 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44.0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0.6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弋阳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944.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6.82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城乡社区支出 922.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86.8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2.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0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3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01.9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7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0.8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843.0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0.69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843.01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1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15 万元，下降 0.067 %。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5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项目情况说明

1、城管执法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 1) 项目概述：主要是保障城管执法
- 2) 立项依据：弋府办抄字[2021]95 号
- 3) 实施主体：城管执法
- 4) 实施方案
- 5) 实施周期：1 年
- 6) 年度预算安排：417.92 万元（绩效目标表详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管执法专项经费（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2-弋阳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弋阳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17.912	
	其中：财政拨款	417.912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城管执法专项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4179124元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4179124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0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4179124元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4179124元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2、城乡规划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 1) 项目概述：主要是保障城乡规划人员工资
- 2) 立项依据：弋府办抄字[2021]95 号
- 3) 实施主体：城管执法
- 4) 实施方案
- 5) 实施周期：1 年
- 6) 年度预算安排：266.95 万元（绩效目标表详见下表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024年度)

项目名称	规划监察大队人员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2-弋阳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弋阳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6.95	
	其中：财政拨款	266.95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规划监察大队人员项目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	= 3501643.44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95%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9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 365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3501643.44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弋阳县弋阳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17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 3.35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 13.50 万元，比上年减 1.3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3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